

# 北京市公安局

## 2021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以下简称《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第五十条之规定，编制本报告。

### 一、总体情况

#### （一）组织领导

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由市局分管副局长负责，日常工作由办公室和法制总队承担，交管局等职能部门根据工作职责推进落实具体任务，十六区公安分局及天安门地区、清河两个直属分局参照市局模式开展相关工作。

#### （二）《2021 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落实情况

依托“网上北京市公安局”、政务新媒体等渠道，深入开展政务公开。一是推行重要民生保障信息公开。先后发布“身份证办理、预防电信诈骗”等135条重要民生保障信息，发布情况通报90个，积极回应社会关切。二是推行政策快捷咨询服务。优化充实市局网站“热点答复”专栏智能化问答，公开757部外联电话，畅通电话端“问事”“办事”渠道。三是推行政策全面解读服务。通过市局网站“政策解读”专栏，综合采用图表图解等形式通俗易懂解读，全年共发布“散装汽油购买”、“学法减分”等9个政策解读。四是推行“政策公开讲”服务。通过市局网站“在线访谈”、新闻媒体、面对面交流等形式，开展居民身份证“跨省通办”、交管业务问答等政策宣讲。五是推行政策精准推送服务。依托市局网

站“政策文件、行政规范性文件”专栏，共发布7个便民利企政策文件。**六是推行政策兑现服务。**开展政务服务事项标准化梳理，发布《市局政务服务事项实施清单》。动态调整公安机关权力清单，公布《市公安局市级独有、市区两级、区级独有清单（2021版）》。

### **（三）主动公开情况**

推进预决算信息公开，通过市局网站向社会公开2021年部门预算和决算信息。推进行政事业性收费项目公开，发布56项行政事业性收费项目。推进政府采购事项公开，发布政府集中采购项目的目录、标准及实施情况。推进民生实事公开，发布2021年市局重大决策项目目录。

### **（四）平台建设情况**

深化“网上北京市公安局”集约化建设，推动公开、办事、互动一体均衡发展，实现一网通查、一网通办。推进市局网站功能向移动终端、自助终端、政务新媒体延伸，提供流畅的“掌上服务”。做好“意见征集”专栏信息发布，广泛征求群众意见建议。

### **（五）依申请公开情况**

2021年，收到申请1795件，上年结转15件，办结1798件，有12件正在办理中。其中，予以公开43件，占办结总数的2.4%；部分公开2件，占办结总数的0.1%；不予公开80件，占办结总数的4.5%；无法提供268件，占办结总数的14.9%；不予处理1392件，占办结总数的77.4%；其他处理13件，占办结总数的0.7%。

## （六）政府信息管理情况

市局2021年共发布行政规范性文件8件，废止1件，公布更新与公安执法工作相关的法规、规章10件。

## （七）教育培训及监督保障情况

市局召开全局性会议12次，举办培训2次。市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主管部门未收到针对分局此项工作的投诉和举报。

##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8	1	82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7342221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26883351		
行政强制	187539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10385.73		

##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1792	3	0	0	0	0	1795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15	0	0	0	0	0	15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予以公开	42	1	0	0	0	0	43
	（二）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2	0	0	0	0	0	2
	（三）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2	0	0	0	0	0	2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1	0	0	0	0	0	1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9	0	0	0	0	0	9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28	0	0	0	0	0	28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29	0	0	0	0	0	29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11	0	0	0	0	0	11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262	0	0	0	0	0	262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6	0	0	0	0	0	6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1391	0	0	0	0	0	1391
	2. 重复申请	1	0	0	0	0	0	1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 其他	11	2	0	0	0	0	13
(七) 总计		1795	3	0	0	0	0	1798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12	0	0	0	0	0	12

####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442	2	1	28	473	11	0	0	6	17	9	0	0	12	21

####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市局围绕企业群众的切身利益，深入开展政务公开，持续提升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政务公开水平得到进一步提升。但政务公开的内容和形式还需更加丰富，公开的方式

方法还需进一步充分借助信息化手段。此外，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人员的培训效果需进一步固化。

下一步，市局将重点做好以下三方面：**一是全力推进政务公开工作深入开展。**围绕涉及企业群众切身利益的重要事项，深入推进政策解读、公众参与、平台建设等各项工作，依托“网上北京市公安局”、“平安北京”等多种政务新媒体渠道，进一步提升政务公开的质量和水平。**二是全力做好政府网站信息内容发布。**加强门户网站内容建设检查，通过网站页面创新策划，强化完善信息发布机制，第一时间发布重要活动、重大政策信息和涉及民生方面的信息，切实为企业群众提供便利。**三是全力提升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人员业务水平。**加强复议诉讼典型案例的研究，以案为鉴、举一反三，以专题培训为抓手，有效提升全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人员业务能力。

##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2021年，市局办结的1798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中，不存在《政府信息公开处理费管理办法》第二条之规定的情形，故未收取信息处理费，发出收费通知的件数和总金额以及实际收取的总金额均为0。

北京市公安局

2022年1月5日